

2021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照宪法和法律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和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对全区性的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四）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区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第一审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对区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临沂市人民检察院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六）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七）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负责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的法制宣传；负责本院在检察环节中的其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本院的检察技术工作。

（九）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对本院的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进行管理；协同区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

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十）协同区委组织部管理和考核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提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本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一）组织实施本院检察人员教育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管理本院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三）办理有关的国际司法协助事务和涉外个案协查工作。

（十四）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5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847.1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7.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1.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7.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03.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6.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03.53	总计	62	2,103.5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957.53	1,957.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1.15	1,701.15					
20404	检察	1,701.15	1,701.15					
2040401	行政运行	1,298.14	1,298.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9.53	369.53					
2040410	检察监督	33.48	33.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8	1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68	10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9	10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9	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9	4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9	4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1	38.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	101.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	101.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11	10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03.53	1,554.52	549.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7.15	1,298.14	549.01			
20404	检察	1,847.15	1,298.14	549.01			
2040401	行政运行	1,298.14	1,298.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9.53		369.53			
2040410	检察监督	179.48		17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8	1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68	10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9	10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9	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9	4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9	4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1	38.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	101.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	101.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11	10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847.15	1,847.1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68	107.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59	47.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1.11	101.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1,957.53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03.53	2,103.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6.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6.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2,103.53	总计	28	2,103.53	2,10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03.53	1,554.52	549.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7.15	1,298.14	549.01
20404	检察	1,847.15	1,298.14	549.01
2040401	行政运行	1,298.14	1,298.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9.53		369.53
2040410	检察监督	179.48		17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8	1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68	10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9	102.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9	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9	4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9	4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1	38.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8	9.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1	101.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1	101.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11	10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2.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4.46	30201	办公费	15.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6.82	30202	印刷费	2.9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7.9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5.14	30205	水费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9	30206	电费	27.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9	30207	邮电费	9.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9	30208	取暖费	25.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7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6.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9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0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53.07	公用经费合计					201.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32		64.32	54.40	9.92	5.00	64.35		64.32	54.40	9.92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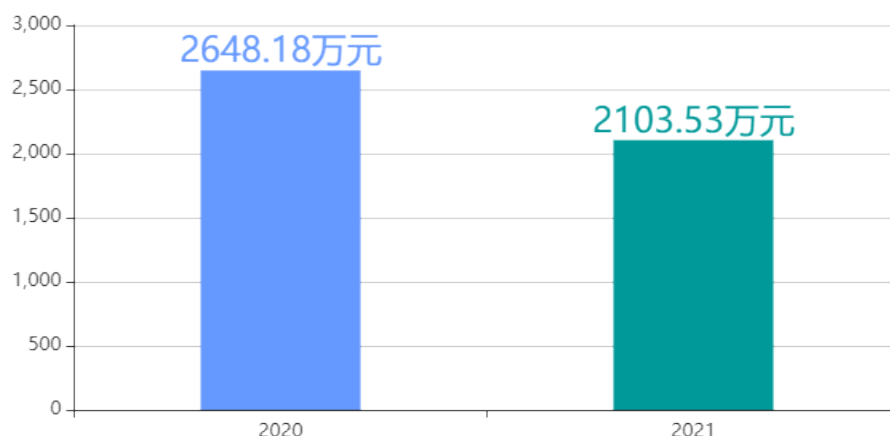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103.5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44.65 万元，下降 20.57%。主要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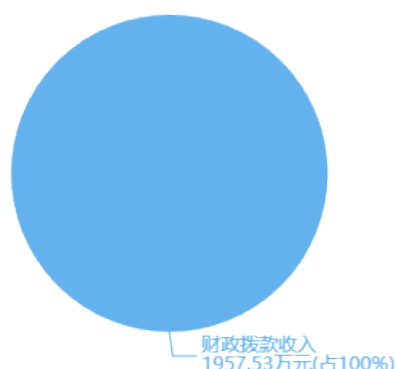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1,957.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7.5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957.5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379.04 万元，下降 16.22%。主要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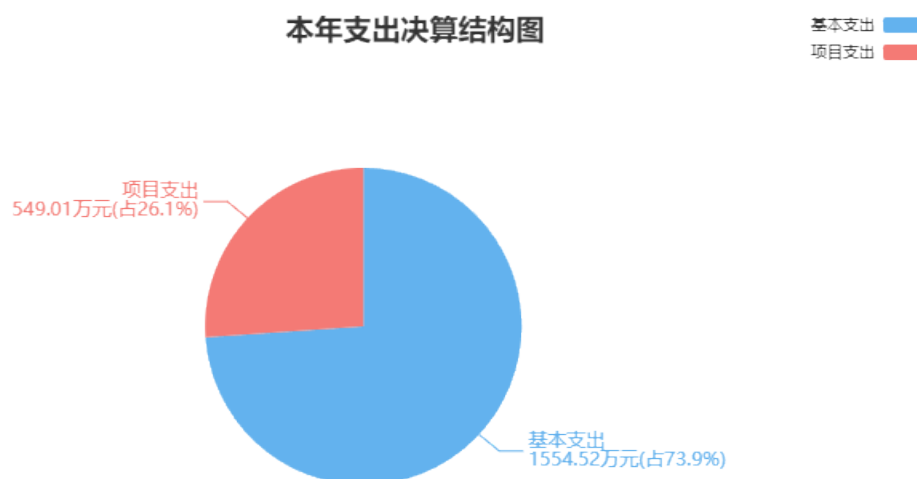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2,103.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4.52 万元，占 73.9%；项目支出 549.01 万元，占 26.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554.5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330.28 万元，下降 17.52%。主要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2、项目支出 549.0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68.36 万元，下降 11.07%。主要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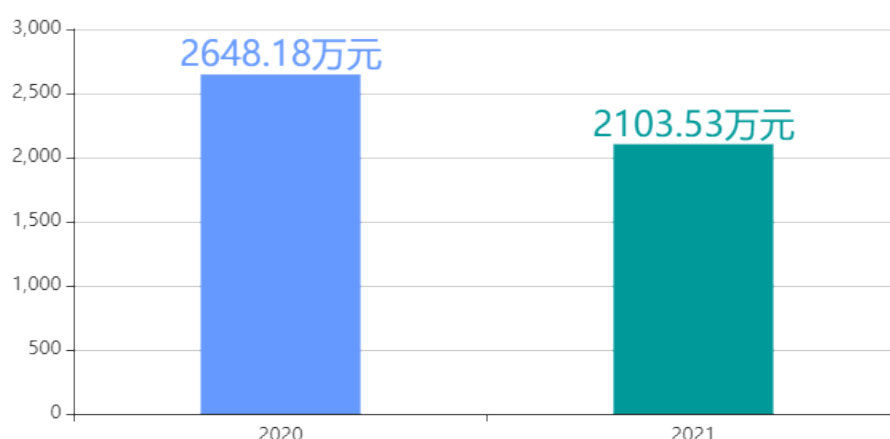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03.5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44.65 万元，下降 20.57%。主要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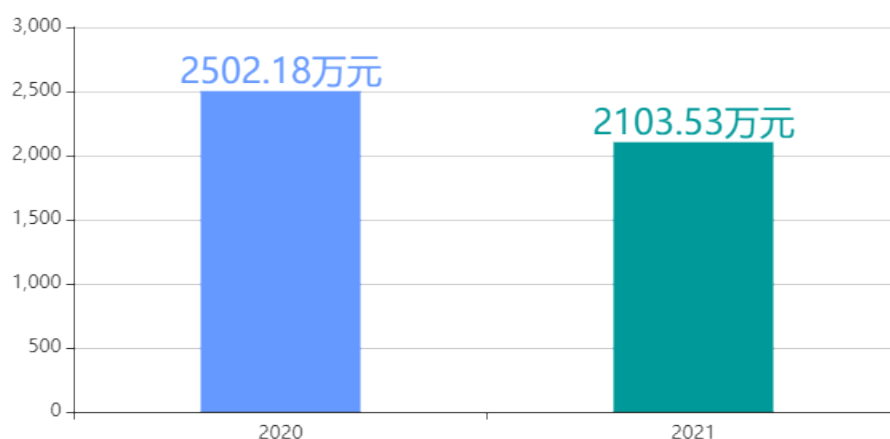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3.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98.65 万元，下降 15.93%。主要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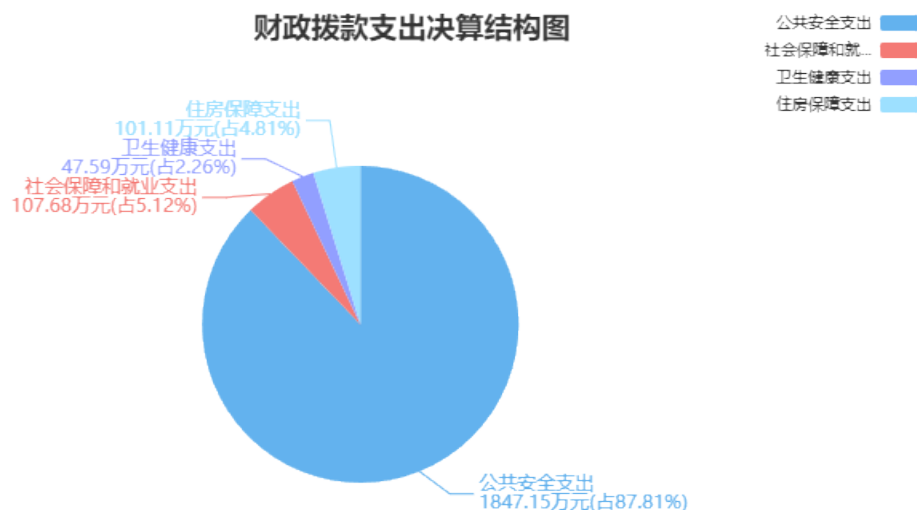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3.53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847.15 万元，占 87.8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7.68 万元，占 5.12%；卫生健康（类）支出 47.59 万元，占 2.26%；住房保障（类）支出 101.11 万元，占 4.8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8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91.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4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察监督年初不要求做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3.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人员变动，支付单位缴纳部分职业年金。年初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不做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2.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11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54.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353.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01.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6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2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54.4 万元，2021 年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2 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费、车辆保养、车辆保险以及车辆燃油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0.0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1 批次、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4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0.78 万元，下降 16.84%，主要原因例行勤俭节约，减少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4.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按照

“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 个，涉及预算资金 632.6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1,930.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930.69 万元。

组织对聘用人员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7 个项目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率，资金使用规范，给我院创造极大的价值。进一步的提高了办案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聘用人员经费、物业管理费、司法救助金、检察业务保障经费、2021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二是保障聘用人员完成检察辅助工作。

2、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7.68 万元，执行数为 7.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二是保障工作环境整洁、干净。

3、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二是保障司法救助工作顺利进行；三是保障救助人员合法权益。

4、检察业务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8 万元，执行数为 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5、2021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1.35 万元，执行数为 20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检察工作顺利进行；二是保障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费及时支付。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2.36 分，等级为优。从

自评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有效推动全区信访形势稳定向好。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4.3 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100	优
2	聘用人员经费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98	优
3	司法救助金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98	优
4	物业管理费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97	优
5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97	优
6	派驻检察室监视居住办案工作区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79.3	中
7	司法救助金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77	中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行政）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6	
项目资金申请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8	7.68	7.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8	7.68	7.6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年度物业管理费，保障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全年物业管理工作完成，有效保障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7800 平方米	7800 平方米	5	5	
			物业管理人员数量	3 人	3 人	5	5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合格率	100%	100%	5	5	
			保洁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4	不断提升工作质量
			保安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4	不断提升安保质量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及时率	100%	100%	5	4	保障工作按时完成
			保洁工作考核及时率	100%	100%	5	5	
			保安工作考核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7.68 万元	7.6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有效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办公场所面貌提升情况			维持	维持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管理人员稳定率	≥80%	90%	5	5	
			办公场所可持续使用年限	≥10 年	20 年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0%	5	5	
			干警满意率	98%	90%	5	5	
小计						90.0	87	
总计						100.0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派驻检察室监视居住办案区经费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行政）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6	
项目资金申请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27	8.85	10	33	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	27	8.85	-	3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驻检查室数量	2 处	2 处	10	10	
		质量指标	费用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投诉次数	≤3 次	0 次	10	10	
		时效指标	办案区业务办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超预算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增长率	增长	增长缓慢	10	5	利用率低，办案增长缓慢
			保障检察工作机制	提升	提升缓慢	10	5	利用率低，保障检查工作及时提升慢
			行政效率	提升	提升缓慢	5	2	利用率低，行政效率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持续进步	进步缓慢	5	4	利用率低，工作进度缓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0%	10	10	
小计						90.0	76.0	
总计						100.0	79.3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派驻检察室监视居住办案工作区利用率低，经费使用率低，需加强利用保障办案工作需要。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6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	178	17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	178	178	10	100.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检察工作各项支出。			保障检察工作各项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			指标值 (B)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付款金额	178	178	10	10		
									
		质量指标	检查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花费的相关费用	178	178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检察机关办理经济案件、挽回经济损失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委会本区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8%	98%	10	10		
			干警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6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情况（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1.35	201.35	201.35	10	10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将继续重点用于支持全区司法行政机关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社区矫正等工作，支持提高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现有装备保障水平，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继续加强对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僧尼、农牧民的普法力度，加大对各类矛盾纠纷的排查与调解，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完成情况较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			指标值（B）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100%	100%	4	4	
			人民调解案件完成率	100%	100%	4	4	
			普法宣传次数	6次	6次	4	4	
			社区矫正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4	4	
			人民调解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4	4	
			普法宣传合规率	100%	100%	4	4	
			社区矫正工作考核达标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人民调解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普法宣传完成时间	12小时	12小时	4	4	
			社区矫正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5%	0%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案件挽回经济损失率	100%	100%	8	8	
			司法宣传普及率	100%	100%	7	7	
			司法救助覆盖率	100%	100%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业务保障水平提升度	显著	较为显著	8	6	需要进一步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涉及群众满意度	90%	85%	5	4	满意度还需要提升
			司法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9%	5	5	
总分			97.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行政）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6		
项目资金申请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	160	1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6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我院检察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聘用人员中介公司	13 次	13 次	5	5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3 次	13 次	5	5		
		质量指标	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工作完成质量合格率	100%	90%	10	9	有待提升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9	保障工作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总额	≤160 万元	16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增长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小计						90.0	88		
总计						100.0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监督员经费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行政）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6		
项目资金申请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5	4.0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5	4.05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高检发政字[2010]95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触角，促进检力下沉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依靠当地党委政府解决好基层检察室经费保障等问题，促进检力下沉，保障检察室工作深入健康发展				根据高检发政字[2010]95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触角，促进检力下沉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依靠当地党委政府解决好基层检察室经费保障等问题，促进检力下沉，保障检察室工作深入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人数	5 人	5 人	15	15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时率	100%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培训、学习成本 预算控制率	≤5%	100%	10	0	因疫情原因尽量减少人民监督员线下活动，尽量进行线上活动，导致经费支出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质量提升	显著提升	提升	10	9	线上活动导致办案质量提升率不高。	
			保障检察工作情况	有效保障	保障	10	9	线上活动导致只能保障大部分检察工作的完成，影响极少部分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完成情况	优秀	良好	10	9	线上活动导致只能保障大部分检察工作的完成，影响极少部分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情况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5	5		
			干警满意情况	满意	满意	5	5		
小计						90.0	77.0		
总计						100.0	7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线上活动导致人民监督员只能实现部分监督职能，不能有效的保障检察工作。在以后的工作中，尽量多组织人民监督员活动，使其职能发挥作用。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行政）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3012283		
项目资金申请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根据近年来司法救助金拨付情况以及山东省政法委、财政局、省公检法、省司法厅关于司法救助金发放的指导精神， 我院 2021 年拟申请财政拨款 20 万元。				本年度完成司法救助 10 人，经费使用 15 万元，较好的完成司法救助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数	10 人	1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救助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处理困难群众救助申请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1.5 万元/人	1.5 万元/人	10	10		
			救助总金额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救助司法经济压力	缓解	缓解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完成	完成	5	5		
			法律保障体系	健全	逐步健全	5	4	逐步完善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院司法救助工作效率	显著提升	提升	5	5		
			计划完成的社会积压矛盾率	100%	100%	5	4	逐步化解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上级检察院满意度	≥95%	95%	5	5		
小计						90.0	88		
总计						100.0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1 年度聘用人员经费绩效报告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当前，罗庄区经济下行压力巨大，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本阶段如何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如何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成为关键点和突破口。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号）、《临沂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临财绩〔2017〕3号）、《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20〕2号）进行项目绩效评价，肯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取得的成绩和效果，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对问题进行分析，提出有针对性的持续改进意见。

现将 2020 年度聘用人员经费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2020 年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聘用人员专项资金项目属于延续项目，是由于当前罗庄区的人口不断增加，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人民群众对法律意识不断提升，检察院的工作大幅度增加，案多人少的矛盾越来越大，极大地影响了罗庄区人民检察院办案的效率，影响了人民检察院对社会、对人民的服务质量，影响了社会法制的正常发展，因此根据检察院的现实情况以及检察院的工作需要，经上报罗庄区财政局审批后确立了 2020 年罗庄区人民检察院聘用人员专项资金项目。

（二）项目预算

项目负责人赵勇；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项目属性延伸项目；资金预算安排 160 万元，全部由罗庄区财政资金安排。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指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其中，中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罗庄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长期目标是筑牢聘用人员生活保障底线，保障基本工资，让聘用人员感受到单位的温暖，促进单位和谐进步。2020 年度目标是按照差额补助的办法，采取考勤的形式，“分档分类”，不搞平均主义，做到公平考核，及时发放。

罗庄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根据工作需要，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部分编外工作人员，现就招聘对象、岗位设置以及招聘程序等有关事项。并与罗庄区财政局行财科、预算科、国库科多次对接、沟通，对项目单位提出的绩效目标进行了梳理以及进一步细化明确，将其细化为可考核的绩效指标，内容主要包括（详见附录 1）：

- 1、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拨付到位及时；
- 2、资金支出与预算相符性，按预算安排支出；
- 3、对聘用人员实行100%考勤考核；
- 4、满足城市最低工资发放率100%；
- 5、工资标准执行达标，保障足额：人均月补助水平不低于城市居民最低工

资数;

6、发放准确率100%;

7、工资发放及时率达 100%，保障及时：按月发放到个人工资账户；

8、社会效益：促进单位与员工的和谐度

9、聘用人员综合满意度100%;

10、组织管理制度健全，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三、绩效

评价情况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进行现场实地查看走访，以及电话访谈基础上完成。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为 2020 年罗庄发放聘用人员经费使用绩效，主要评价内容包括：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涵盖项目申请内容、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绩效目标合理性；

（2）项目管理情况：涵盖组织管理制度建设、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信息质量监控；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涵盖资金投入使用、资金支付相符性、资金支出合规性；

（4）项目完成情况：涵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检查验收情况；

（5）项目效益情况：涵盖项目实现后的使用效益、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

2020年度我区聘用人员经费资金预算和支出情况见下表5：

罗庄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资金预算收入和支出表（2020年）（单位：万元）

预算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发放资金
160	160	160

（二）评价依据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罗庄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资金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财政补助资金支付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政补助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后续财政补助资金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

（三）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等文件，并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在此基础上，进一步通过罗庄区财政局行财科、国库科、预算科主要管理人员充分讨论后，制定罗庄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项目特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立了四级，指标内容概要说明如下：

（1）一级指标两个，包括：业务指标和财务指标，业务指标分值为70分，财务指标分值为30分。

（2）二级指标8个，包括：目标设定情况（10分）、目标完成情况（30分）、组织管理水平（15分）、效益情况（15分）、资金落实情况（4分）、资金支付情况（12分）、财务管理情况（8分）、会计信息质量（6分）。

（3）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36个。

前述四级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容、指标解释、评价标准、及相应的证据收集方式详见本报告附录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4.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征求意见稿）》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1）综合得分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2）综合得分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3）综合得分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4) 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1.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

评价综合得分为 84.3 分。细分指标项的得分数据如表 10 所示。

(1) 业务指标

二级指标：目标设定情况，共三个三级指标，分别为依据充分性、目标明确性、目标合理性。其中，目标合理性得分率为 100%，依据充分性、目标明确性得分率均为 50%。

二级指标：目标完成情况，涉及到四个三级指标，分别为目标完成质量、目标完成及时性、专项资金执行率、人均补助水平达标率。其中，专项资金执行率、人均补助水平达标率的得分率均为 100%，目标完成质量得分率为 69%、目标完成及时性的得分率为 91%。

二级指标：组织管理水平，涉及到三个三级指标，管理制度保障、支撑条件保障、服务质量管理。其中，管理制度保障的得分率为 72%、支撑条件保障的得分率为 72%、服务质量管理的得分率为 100%。

二级指标：效益情况，涉及到社会效益一个三级指标，三级指标社会效益的得分率为 84.00%。

(2) 财务指标

二级指标，资金落实情况，涉及到两个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性，资金到位率和资金到位及时性的得分率为 100%。

二级指标，资金支付情况，涉及到三个三级指标，资金使用、支出相符性、

支出合规性。其中，资金使用的得分率为 75%、支出相符性的得分率为 75%、支出合规性的得分率为 100%。

二级指标，财务管理状况，涉及到两个三级指标，制度健全性、管理有效性。其中，制度健全性的得分率为 87.5%、管理有效性的得分率为 100%。

二级指标，会计信息质量，涉及到三个三级指标，信息真实性、信息完整性、信息及时性，得分率均为 100%。

表1 绩效评价指标综合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业务指标 (70 分)	目标设定情况（10 分）	依据充分性（4 分）	2. 00	50. 00%
		目标明确度（3 分）	1. 50	50. 00%
		目标合理性（3 分）	3. 00	100. 00%
	目标完成情况（30 分）	目标完成质量（10 分）	6. 90	69. 00%
		目标完成及时性（10 分）	9. 10	91. 00%
		专项资金执行率（5 分）	5. 00	100. 00%
		人均补助水平达标率（5 分）	5. 00	100. 00%
	组织管理水平（15 分）	管理制度保障（5 分）	3. 60	72. 00%
		支撑条件保障（5 分）	3. 60	72. 00%
		服务质量管理（5 分）	5. 00	100. 00%
	效益情况（15 分）	社会效益（15 分）	12. 60	84. 00%
财务指标 (30 分)	资金落实情况（4 分）	资金到位率（2 分）	2. 00	100. 00%
		资金到位及时性（2 分）	2. 00	100. 00%
	资金支付情况（12 分）	资金使用（6 分）	4. 50	75. 00%
		支出相符性（4 分）	3. 00	75. 00%
		支出合规性（2 分）	2. 00	100. 00%
	财务管理状况（8 分）	制度健全性（4 分）	3. 50	87. 50%
		管理有效性（4 分）	4. 00	100. 00%

	会计信息质量（6分）	信息真实性（2分）	2.00	100.00%
		信息完整性（2分）	2.00	100.00%
		信息及时性（2分）	2.00	100.00%

2.确定绩效综合评价结果

根据对 2020 年度罗庄区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的综合评价，并通过专家赋权打分调整，最终计算得到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4.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3.综合评价得分分析

基于前述综合评价得分基本情况简要梳理，2020 年度罗庄区检察院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的分析概述如下：

（1）由于绩效目标申报过高，且对绩效目标申报重视程度不够，立项程序合规性得分较低，导致绩效立项依据充分性得分偏低；

（2）由于没有相应的编制项目的年度实施计划，任务与计划相符性不高；没有明确的产出、效益等指标，且量化程度不足，使得绩效目标细化程度不高，导致绩效目标明确性得分较低；

（3）由于缺乏多渠道、多途径的政策宣传，在利用多种媒体宣传力度上不够大，政策宣传效果宣传得分不高，导致目标完成质量得分偏低；

（4）由于部分存在资料不完整，个别正在申请低保人员和低保人员信息资料材料没有分开，使得支撑条件指标得分不高；同时低保工作人员配备不足、分工繁杂，使得制度保障得分不高，从而导致组织管理水平得分偏低。

（5）由于项目主管单位、项目申请单位对资金的管理非常重视，所以资金落实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会计信息质量的得分相对较高。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申报管理不规范，申报单位重视程度不高

绩效目标申报工作还存在如下问题。一是资金申请的测算依据不清晰，；二是缺失项目实施计划填写模糊；起始时间：2020.1-2020.12”，没有按月度或季度的具体细化安排；三是长期或年度绩效指标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缺失问题，设定的指标值来源缺乏，缺乏评价依据；四是申报单位对申报表中部分项目的填写，如绩效指标的设置等不清晰，或不知道该怎么填写。

（二）绩效目标设定量化程度低，与计划衔接性较弱

绩效目标设定未充分体现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部分延续性项目未合理设定预算绩效长期目标和年度分解目标，或总目标和年度分解目标相矛盾，没有按阶段和实施步骤设定项目预算和阶段目标，资金需求测算不够科学、合理，年度目标不能支持长期目标的实现。这一问题主要表现为如下方面：一是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的关联弱，主要是从绩效目标填报的指标中难以体现二者之间的联系，无法说明年度绩效目标的完成对达成长期绩效目标的贡献；二是没有明确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可能导致项目的具体资金使用和预算脱节的现象。

六、建议和改进举措

（一）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的管理方案、制度；加大制度建设的力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照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要求，以及市、区的相关规定进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把内控要求贯穿于整个管理工作当中，提升项目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二）做好相关档案资料的管理，对每一笔业务的发生所产生的相关凭证、单据、报告、总结等资料都要认真保管，明确票据及资料内容完整，手

续齐全，符合相关规定等。建立相关的档案信息；形成一系列的档案管理程序。建立项目支出的相关台账，保证各个统计数据的连续、完整、真实；

（三）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严格执行项目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避免预算科目间的预算资金调剂。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保证专项资金用到实处，最大限度地发挥专项资金投入效益。

附件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达到人数	44 人	数量指标	累计达到人数	219 人
			团队分配比例	1:01:01		团队分配比例	1:1:1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率	98%	质量指标	考核达标率	98%
		时效指标	工作时间	全职全年	时效指标	工作时间	全职全年
		成本指标	资金累计数额	160 万元	成本指标	资金累计数额	1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增长率	25%	经济效益指标	办案增长率	2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安全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安全率	90%
			发放保障	按月足额		发放保障	按月足额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	工作完成情	95%	可持续	工作完成情况	95%

		影响指标	况		影响指标		
			对社会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对社会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派人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派人员满意度	100%
			聘用人员满意度	100%		聘用人员满意度	100%
			陪审员满意度	100%		陪审员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录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依据	分值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业务指标 (70 分)	目标设定 情况 (10 分)	依据充分性 (4 分)	立项依据充分 (2 分)	项目立项所依据的文件是否充分合理	①有立项批复等文件（2 分）；②无立项批复等文件（0 分）	①立项办法、立项通知、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2	2.00
			立项程序合规 (2 分)	项目立项过程是否合规	①未延时申报绩效目标（1 分）；②未过高申报绩效目标（1 分）		2	0.00
		目标明确度 (3 分)	与任务计划相符性（1 分）	是否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符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计划数、资金量相符，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项目实施方 案、计划书、任 务书、责任书 中列明的项目目 标、批复文件	1	0.50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1 分）	绩效目标是否细化	①明确项目产出的数量②明确项目产出的质量水平③明确项目的时间进度④明确项目的社会效益。符合 2 项得 1 分，符合 1 项得 0.5 分，不符合得 0 分		1	0.50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1 分）	绩效目标是否量化	①明确项目产出的数量②明确项目产出的质量水平③明确项目的时间进度④明确项目的社会效益。符合 2 项得 1 分，符合 1 项得 0.5 分，不符合得 0 分		1	0.50
		目标合理性	与项目单位职责相关性（1	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相关	①是，密切相关（1 分）；②否，不相关（0 分）。	④实施方案或任 务书、现场调研	1	1.00

		(3分)	分)			记录、项目验收		
			绩效目标必须性(1分)	是否是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所必须	①是,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必须(1分);②否,不是促进区域发展必须(0分)	记录、项目完成记录等相关资料	1	1.00
			与政策的相符性(1分)	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①符合法律法规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③符合工作计划及要求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 and 需求,四项符合之一,即可得1分,否则得0分	⑤行业专家意见表、项目实施记录、现场调研记录表	1	1.00
	目标完成情况 (30分)	目标完成质量(10分)	保障准确性(3分)	做到应保尽保,应退进退	每发现一处未按标准施保,扣0.5分。准确率比标准低1个百分点,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⑥问卷调查表、电话、网络调查记录表、座谈记录	3	2.50
			保障足额度(3分)	低保资金足额发放率	足额发放率在90%以上得3分,每低5%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3	3.00
			政策宣传效果(4分)	通过相关渠道进行政策宣传	利用各种媒体形式宣传,每篇1分		4	1.40
		目标完成及时性(10分)	低保发放时效(4分)	按照目标进度推进	按月及时发放,每出现一次不及时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4	3.80
			公示制度及时性(3分)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示	及时公示得满分,每出现一次不及时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3	2.30
			审核审批及时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审核低保	及时审核得3分,每出现一次审核不及时扣0.5分,		3	3.00

			性（3分）		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专项资金 执行率（5分）	财政专项资金 执行率（5分）	按照制度规定执行	资金执行金额/资金到位金额，足额执行5分，每少5%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5.00
		月人均补 助水平达 标率(5分)	与补助标准相 符性（5分）	按照人均补助标准执行	不低于规定标准得满分，每少10元扣1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	5.00
	组织管理 水平 （15分）	管理制度 保障(5分)	制度保障（5分）	项目承担单位的人员、设备、场地支撑条件的保障情况等	①机构健全（2分）②有专门人员（2分），分工明确（1分）		5	3.60
		支撑条件 保障(5分)	支撑条件（5分）	申报资料齐全、按规定程序审批，按制度规定对项目监督、检查、验收	申报资料准确完善（2分），审批程序符合要求（2分），有完善的公示制度（1分）		5	3.60
		服务质量 管理(5分)	有责投诉、信 访情况（5分）	年度内产生得有责投诉、信访数量	有责投诉、信访，每出现1次扣1分，扣完为止，可结合问卷酌情处理		5	5.00
	效益情况 （15分）	社会效益 （15分）	低保对象满意 度（5分）	低保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得满意度	满意度90%以上（3分），每低5%扣1分		5	4.00
			政策知晓率（5分）	相关群体对项目政策得了解情况	通过问卷/电话/网络形式实施调查，90%以上（3分），每低5%扣1分		5	3.80

			社会保障水平 (5分)	低保对象生活状况有改善	通过问卷/电话/网络形式实施调查，受益对象生活质量提高（5分），否则没降低 5%扣一分，扣完为止		5	4.80
业务指标得分							70	57.3
财务指标 (30分)	资金落实情况 (4分)	资金到位率（2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率（1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①预算年度内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②以 100%为基数，资金到位率每少 5%扣 1 分，扣完为止	①指标文、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凭证等	1	1.00
			本级财政资金到位率（1分）	本级配套资金到位情况（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①预算年度内资金到位率 100%，得满分；②以 100%为基数，资金到位率每少 5%扣 1 分，扣完为止		1	1.00
		资金到位及时性（2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1分）	上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及时率 =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①到位及时得 1 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0.5 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 0 分	②各级资金管理办法 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④与专项资金拨付相关的凭证和资料	1	1.00
			本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1分）	本级配套资金到位及时性（及时率 =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①到位及时得 1 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0.5 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 0 分		1	1.00
	资金支付情况 (12分)	资金使用（6分）	资金使用管理（3分）	根据需要制定明确得资金管理办法	①有相应资金使用管理办法（1分）②办法健全、规范（1分）③因素全面合理（1分）	⑤项目支出凭证、项目预算文	3	2.00
			资金使用结果（3分）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分配公平合理	①分配结果公平合理（2分）②分配对象符合政策规定（1分）		3	2.50

		支出相符性（4分）	支出与预算批复相符性（4分）	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相符，经费专款专用，支出调整依据规范、合理	资金支出依据不符合专项资金申报时确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件等相关财务资料	4	3.00
		支出合规性（2分）	资金拨付合规性（2分）	对专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拨付程序，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审批、拨付手续不够规范、程序不够严谨，发现1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	2.00
	财务管理状况（8分）	制度健全性（4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2分）	对项目单位是否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进行评价	制定或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得2分；没有则得0分；制度不完善酌情扣0.5-1分		2	1.50
			会计管理制度健全（2分）	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价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2分），1项不符合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管理有效性（4分）	财务管理有效性（4分）	资金的拨付有规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管理制度按规定有效执行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		4	4.00
	会计信息质量（6分）	信息真实性（2分）	会计信息真实性（2分）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的会计核算真实、准确、规范性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真实、准确、规范（2分），1项不符合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信息完整性（2分）	会计信息完整性（2分）	所提供的项目资金支出资料、信息完整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资金支出资料、信息完整（2分），1项不符合扣0.5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2.00
		信息及时性	会计信息及时性	项目资金支出会计核算资料入账及时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评价，入账及时（2分），1		2	2.00

		性（2分）	性（2分）		次不及时扣 0.5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财务指标得分							30	27.0
综合得分=业务指标得分+财务指标得分							100	84.3